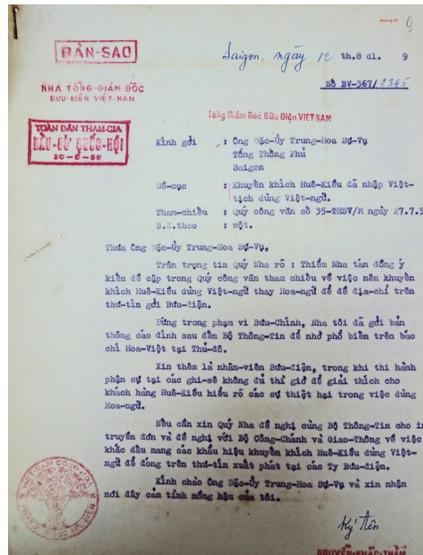


# 越南的民族教育體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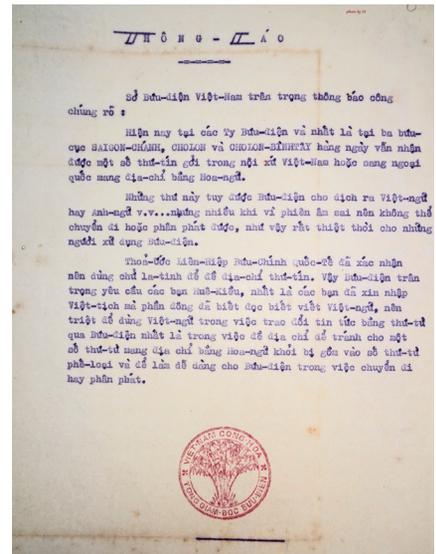
ベトナムの民族教育システム  
Ethnic Education System in Vietnam

文・圖 | 范玉翠薇 (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台灣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越南是一多民族的國家。2017年，越南總人口約9,400萬人。根據官方統計，越南共有54個民族，其中「京族」占總人口的85.7%。胡志明於1945年9月2日宣布越南獨立並成立「越南民主共和國」之後，9月8日隨即公布政府全面推行羅馬字（國語字）教育。



1959年，南越政權鼓勵西貢華族使用越南語書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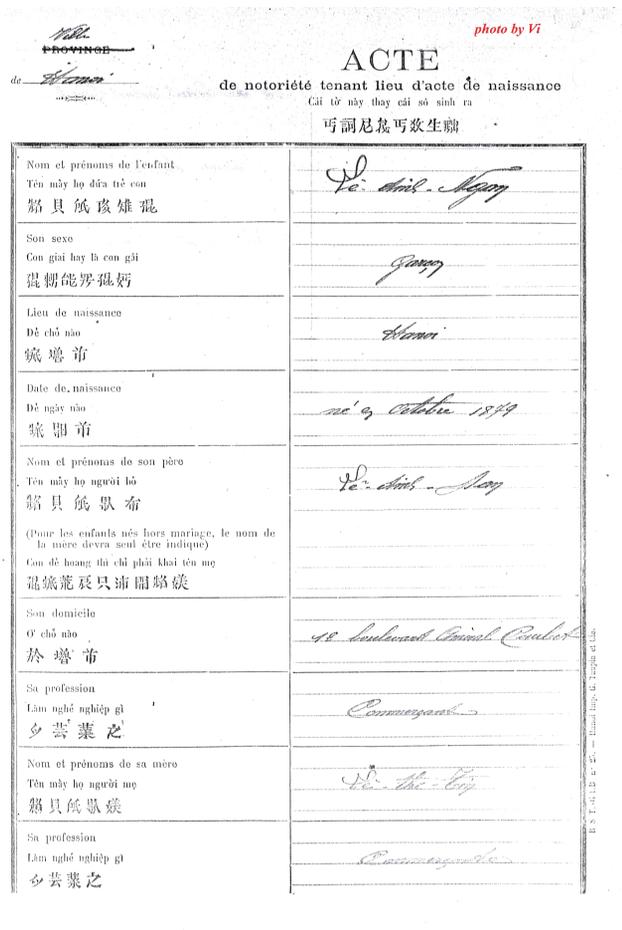
## 普及國語與注重民族語言

從19世紀後半期至20世紀上半段，傳教士已經使用羅馬字來書寫越南語。越南獨立之後，主席胡志明推行普及越南語的政策。除了普及越南語之外，政府也開始注重越南少數民族的語言。越南政府把「對少數民族的語言政策」列為「民族語言政策」的關鍵。在少數民族社區進行普及越南語的工作，讓越南語當成

越南全國的交際語言，並同時支持少數民族使用自己的族語

## 對越南語的政策

1945年八月革命運動後，越南官方對於越南的民族教育方面，共提出了三種政策：對越南語的政策、對越南少數民族語言的政策、對外語的政策。「越南語」成為越南的國家語



1945 年之前（法屬時期階段）越南語已經形成以及慢慢被使用，譬如：越南人的出生證使用三種語言包括法文，越南文和喃字（chữ Nôm）書寫。

言，也是越南54個民族的交際語言，讓越南各民族可以溝通、增強各民族間的團結性、促進國家發展。因此，國家教育部指示「所有的科學門必要用越南語來上課」。當時，強調越南語的地位是一個緊急的問題。因為，越南剛剛宣布獨立，創立與促進國家語言才能幫助越南完全脫離被殖民的局面，以及提升越南的國際地位。

至1969年，全國各民族必須要學會國家語言，政府會盡力幫忙少數民族同胞快速學會「國語」；1991年國小普及教育法公布「國小教育必要用越南語，少數民族同胞可以共同使用越南語和自己的語言來上課」；1998年教育

法繼續肯定越南語對越南各民族發展的地位與重要性；2013年國家憲法公布越南語的任務是「越南全國的交際語言，幫忙各地區、各民族接受同等的發展關於經濟、文化、科技科學方面；同時增強全民團結性，實施民族平等權」。因此，越南公民必須要學會，以及使用越南語與越南文字。

越南語發展至1945年，有一些新事物尚無法使用越南語來表達，因為許多新事物不是越南本土的。例如，三輪車從法屬時期才出現在越南，當時越南人沒辦法用越南語來命名，只好借用外來詞來取名。越南語的xích-lô（三輪車）來自法語的「Cyclo」。胡志明認為越南人在發展與完成國語的過程中可以借用一些外來詞，但須保留越南語的純潔性，亦即在國際交流過程中，可以靈活借用國外的語言來表達越南本來沒有的事物，但是不能完全依賴外語詞彙。

1943年東洋共產黨進行「國語改進運動」；1966年越南學術界組織第一屆科學研討會討論關於「維持越南語的純潔性」議題；1979年第二屆科學研討會討論「維持越南語詞彙的純潔性」議題。至1979年底越南社科院配合教育科學院與教育部組織許多研討會，討論關於「標準化越南語」的議題。1956年，河內綜合大學已成立了越南學系，專門教外國人越南語。後來，河內國家大學與胡志明市國家大學也成立越南學系。另外，也有很多大學與學院已經成立了很多教越南語中心。越南國家電視台也開設教授越僑學越南語的節目。

### 對越南少數民族語言的政策

越南為多民族多語言的國家，53個少數民族共有105種語言和27種文字。

1945年9月2日剛宣布越南獨立後，越南政府認定保護少數民族語言就是維持民族文化特色。胡志明認為鞏固越南過內各民族團結是相當重要的任務。為了實施民族團結的政策，保護少數民族的語言是當時的重要工作。根據河

1951年，越南共產黨公布政綱「生活在越南的所有民族必須要享受平等權利與義務。」1960年越南憲法規定「各民族可以使用、維持和修改自己的語言和文字發展自己的文化」；1969年，政府公布「擁有自己語言和文字的所有民族可以使用自己的語言來記錄、寫信寄給政府機關；在於少數民族居住地區，如果少數民族國民和幹部都會少數民族語言，公文要用該民族語言來寫」；1980年憲法第五條規定「各民族

#### 原住民族語言標點符號使用原則

語系 (英文 / 越文名稱)	語支 (越文名稱)	語言 (越文名稱)
南亞語系 (Austro-Asiatic; Nam Á)	越芒 (Việt Mường)	越語 (Kinh)、芒 (Mường)、 Thổ、Chứt
	孟高棉 (Môn - Khmer)	Ba na、Brâu、Bru、Chơ ro、 Co、Cờ tu、Cờ ho、Gié- Triêng、Hrê、Kháng、Khmer、 Khơ mú、Mạ、Mảng、Mnông、 Ơ du、Rơ mản、Xinh mun、 Xiêng、Xơ dăng、Tà ôi
壯侗語系 (Daic; Tây Thái; Thái Kadai)	加岱 (Kadai)	Cơ Lao、La Chí、La ha、Pu Péo
	泰 (Thái)	Bố Y、Giáy、Lào、Lự、Nùng、 Sán Chí、Tày、Thái
苗瑤語系 (Hmong-Mien; Miao-Yao; Mèo Dao)	Mông、Dao、Pà Thẻn	
南島語系 (Austronesian; Nam Đảo)	Chăm、Chu ru、Ê Đê、Gia rai、Raglai	
漢藏語系 (Sino-Tibetan; Hán Tạng)	漢 (Hán)	Hoa (華)、Ngái、Sán Diu
	藏 (Tạng)	Cống、Hà Nhì、La Hủ、Lô Lô、 Si La、Phù Lá

族可以使用自己的語言和文字維持、發揮自己的風俗與文化」；1991年國小普及教育法規定「少數民族可以使用自己的母語和文字實施國小教育」。

在政策方面，越南政府對少數民族語言實施政策的過程中，還遇到很多限制。政府對語言民族的政策的主張幾乎只是有理想性的理論，而缺少了具體的實施計畫，編輯教材、競選教員、招生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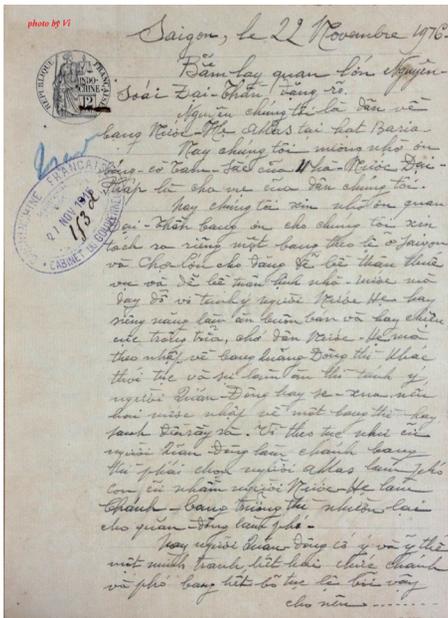
內國家大學調查少數民族對於要求學自己語言的意見，有6,365個人接受訪問，其中有5,900人表示必須要學自己的母語，約占 92.69%總受訪者。這表示少數民族還需要維持自己的母語，教少數民族會學他們的母語有其必要性和實際性。

面對少數民族對自己的母語的認同，1946年越南民主共和國第一憲法第十五條規定「在地方的學校，少數民族國民可以使用自己的語言上課」。憲法第六十六條規定「在法院少數民族國民可以使用自己的語言進行訴訟」。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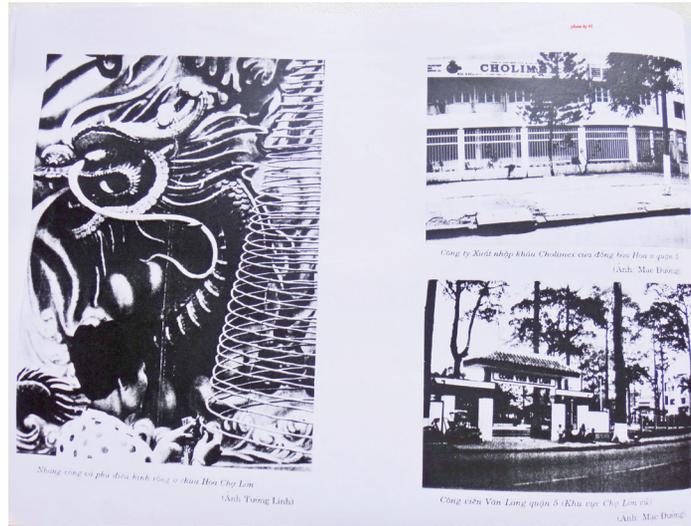
各方面都遇到困難。目前，在於少數民族的地區，少數民族的傳承語大部分都通過家庭教育。因為少數民族常常居住在高山，居住地方交通不方便，該民族幾乎跟京族區分居住。在日常生活還維持使用自己的母語，有很多族群不會講越南話而只會講他們的母語。

### 對外語的政策

八月革命運動結束後，越南政府一直維持教法語、英語、俄羅斯語和漢語。1972年，國家總理范文同公布「外語對國中等級以上的學



1975 年之後越南少數民族已經使用越南語書寫。



1975 年之後越南西貢少數民族慢慢使用越南語和英語替換母語來取名字給自己的公司。

生是一種普通、基本的學門」。因此，外語成為國際交流的語言。1973年前，政府成立了兩個外語大學和一個外語中心。1975年前，北越的高中教授俄羅斯語和漢語，有一些國中學校教英語和法語。南越的國中和高中學校教英文和法文，有一些學校有教中文，但是規模比較小。1975年後，全國的國中和高中學校都有教上面所述的四種語言。

目前，越南有很多專門教外語的大學。另外，在各大學裡面，除了必修課之外，學生必須要學外語。自1986年起，越南經濟開放後，為了加入全球化軌道，要學英文的運動興起。目前，在越南各大學規定學生至少選修一種語言包括英語、法語、漢語、德語或俄羅斯語。但是英語比其他外語更為重要。

### 民族語言教育政策的重要性

越南為一個多民族多語言的國家，因此，民族語言教育政策是非常重要的政策。政府認

定越南語是越南的國語。越南公民必須要學會與使用國語。另外，政府尊重少數民族的語言，協助少數民族國民學習越南語，並維持自己的本族語言，也是重要教育政策。

1992年越南憲法第五條規定「所有的民族都有使用自己語言和文字來保留與發揮自己的風俗與文化的權利」。1992年越南憲法第133條規定「少數民族國民可以使用自己的族語去法院進行訴訟。」越南政府鼓勵少數民族國民學越南語以及把越南語做為交際語言；同時，在日常生活領域使用越南語。以北部方言為準，補充了越南各地方言進行越南語的標準化，同時展開了發展與維持越南語的純潔性的方式。而另一方面，為了與全球化接軌，政府將外國語言當做國際交流語言，越南人也必須學習外語。◆